

上海市人民政府城乡管理文件

沪府规划〔2024〕114号

关于同意《上海市奉贤区南桥新城 FXC1-0011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A02B、 A02C、A02D、C01、C02A、C02B、C03 街坊局部调整》的批复

奉贤区政府、市规划资源局：

《关于报请审批〈上海市奉贤区南桥新城 FXC1-0011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A02B、A02C、A02D、C01、C02A、C02B、C03 街坊局部调整〉的请示》（沪奉府规划〔2024〕9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上报规划内容。

请按照批复的控制性详细规划，严格依法行政，指导地区建设发展。结合规划实施，深化地块布局和建筑方案设计，同步实施建设相关公共服务配套，优化城市公共环境，妥善处理好与周边相关关系，并满足相关规范要求，促进城市有序、协调发展。

上海市人民政府

2024年6月15日

抄送：奉贤区规划资源局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4年6月15日印发
